**深圳市光明区公共文化艺术发展中心**

**2020年保险项目需求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单位名称：** | 深圳市光明区公共文化艺术发展中心 |
| **地 址：** |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振明路9号 |
| **场馆基本****情况：** | 光明区公共文化艺术发展中心下属的光明区图书馆、文化馆位于光明区公明街道振明路9号（以下简称“两馆”）。“两馆”包含的区域为A座文化馆主楼、B座图书馆、C座培训中心、D座会堂、地下室及公共区域。总建筑面积2.592万平米，总占地面积3.6178万平米。A座文化馆主楼总建筑面积4934平方米，共四层，一层为艺术展览区，二层、三层为办公区，四层为培训区；B座图书馆总建筑面积6142平方米，共四层，一层为图书馆大堂，二层、三层为读者阅览区，四层为办公区域及多功能报告厅；C座文化馆培训中心总建筑面积5176平方米，共三层，一层为正佳影院大堂，二层、三层为文艺培训区；D座会堂3787平方米，主要举办公益文化演出及会议；“两馆”全年来馆总人数约170万人次，全年举办活动约1700场次。 |
| **需求明细** |
| **序号** | **保险****类别** | **名称** | **保险内容** | **赔偿限额（人民币）** | **备注** |
| 1 | 财产一切险 | 两馆场馆房屋建筑（含装修） | A座文化馆主楼+B座图书馆+C座培训中心+D座会堂+公共区域+地下室 | ≥1.2亿元 | 红线范围内 |
| 2 | 两馆场馆设备 | 办公设备+电子设备（含机器设备、配电设备、消防设备、监控设备以及停车场充电桩设备等） |  ≥4000万元 |
| 3 | 24小时书香亭 | 24小时书香亭机器设备及玻璃防护罩（51个） | ≥3000万元 |
| 4 | 仓储物 | 总馆+图书馆分馆 | ≥2000万元 |
| 5 | 公众责任险 | 两馆公众责任 | 在场馆（总馆）内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累计赔偿限额 | 由投标方自行拟定方案 择优选用 | 场馆内举办的各类活动、展览等（含所有进入场馆红线范围内活动的人员） |
| 在场馆（总馆）内每次事故赔偿限额 |
| 在场馆（总馆）内财产损失每次事故赔偿限额 |
| 在场馆（总馆）内人身伤亡每次事故赔偿限额 |
| 在场馆（总馆）内每人每次事故人身伤亡赔偿限额 |
| 6 | 分馆公众责任（25家图书馆和1家文化馆） | 在场馆（分馆）内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累计赔偿限额 |
| 在场馆（分馆）内每次事故赔偿限额 |
| 在场馆（分馆）内财产损失每次事故赔偿限额 |
| 在场馆（分馆）内人身伤亡每次事故赔偿限额 |
| 在场馆（分馆）内每人每次事故人身伤亡赔偿限额 |
| 7 | 两馆车位326个 | 地上+地下每车位每辆车最高赔偿限额 |  |
| 地上+地下每车位每辆车每次事故及累计赔偿限额 |
| 8 | 雇主责任险 | 员工21人 | 员工在受雇过程中死亡或者伤残 | ≥100万元 |  |
| 员工在受雇过程中受伤医疗 | ≥5万元 |
| 员工在受雇过程中受伤住院 | ≥200元/天 |
| 其他要求 | 需满足：1.盗抢险扩展条款，供水、供气、管道破裂损失条款，公用设施故障条款，灭火费用扩展条款，清，理残骸条款，专业费用条款，预付赔款条款，重置价值条款，自动喷淋系统水损扩展条款，建筑物外部附，属设施扩展条款，玻璃破碎扩展条款，附加暴风、暴雨、洪水保险条款，火灾、爆炸、烟熏及水损条款，灭火及所致水损责任条款，广告及装饰装置条款，电梯责任条款，停车场责任条款，24小时个人意外条款，临时海外工作培训以及休假条款。2.服务有效期为一年，在各险种中注明免赔额及零免赔，需在保单中逐条列明需求明细。 |